

宁夏宝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马莲台煤矿 “4·5”运输事故整改措施落实情况的评估报告

按照自治区安委办关于转发《国务院安委办关于近5年来特别重大生产安全事故整改措施落实情况“回头看”工作情况的通报》（宁安办〔2021〕22号）部署要求，现将宁夏宝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马莲台煤矿（以下简称马莲台煤矿）“4·5”运输事故整改措施落实情况“回头看”评估报告依法公开。

一、事故责任单位和责任人员的责任追究落实情况

2019年4月5日19时11分，马莲台煤矿三四采区+775m回风石门发生一起运输事故，造成1人死亡，直接经济损失133.9万元。事故发生后，宁夏煤矿安监局银北监察分局积极会同地方政府有关部门成立事故调查组开展事故调查工作，并于2019年5月5日批复同意事故调查报告，依法向社会公布了事故调查报告，并对事故责任单位和责任人员落实了责任追究。具体情况如下：

1. 张晓东，当班电机车司机，对事故发生负有责任，根据《安全生产违法行为行政处罚办法》第四十五条第（一）项的规定，给予警告，并处5000元的行政罚款，罚款已缴纳完毕。

2. 杨明，当班副班长，对事故发生负安全生产现场管理责任，根据《安全生产违法行为行政处罚办法》第四十五条

第（一）项的规定，给予警告，并处 5000 元的行政罚款，罚款已缴纳完毕。

3. 陈忠雄，开拓二队副队长，对事故发生负安全生产管理责任，根据《安全生产违法行为行政处罚办法》第四十五条第（一）项的规定，给予警告，并处 5000 元的行政罚款，罚款已缴纳完毕。

4. 陈丹阳，开拓二队副队长，对事故发生负安全生产管理责任，根据《安全生产违法行为行政处罚办法》第四十五条第（一）项的规定，给予警告，并处 5000 元的行政罚款，罚款已缴纳完毕。

5. 马维阳，开拓二队队长，对事故发生负安全生产管理责任，决定由企业参照《安全生产领域违法违纪行为政纪处分暂行规定》第十二条的规定，给予马维阳撤职的行政处分，已作出撤职处分决定。

6. 王占国，马莲台煤矿副矿长，对事故发生负领导责任，根据《安全生产违法行为行政处罚办法》第四十五条第（一）项的规定，给予警告，并处 9000 元的行政罚款，罚款已缴纳完毕。

7. 常润军，马莲台煤矿安全总监（安全副矿长），对事故发生负领导责任，根据《安全生产违法行为行政处罚办法》第四十五条第（一）项的规定，给予警告，并处 8000 元的行政罚款，罚款已缴纳完毕。

8. 刘世成，马莲台煤矿矿长，对事故的发生负主要领导责任，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九十一条的规

定，给予刘世成撤职处分，自受处分之日起，五年内不得担任任何生产经营单位的主要负责人，已作出撤职处分决定。

9. 马莲台煤矿作为事故直接责任单位，未全面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导致发生一起死亡 1 人的责任事故，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一百零九条第（一）项的规定，给予马莲台煤矿 350000 元的行政罚款，罚款已缴纳完毕。

二、事故调查报告中防范措施落实情况

马莲台煤矿认真吸取“4·5”事故教训，深刻反思，全面排查煤矿安全生产工作存在的漏洞和不足，落实防范措施，煤矿主要负责人已被撤职，并在五年内不得担任任何生产经营单位的主要负责人，责任单位和责任人员处理处罚执行到位。在马莲台煤矿“4·5”事故一周年之际，宁夏宝丰能源公司所属煤矿全部停产 1 天，开展警示教育。

一是全面落实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对现有安全管理制度、安全生产责任制、岗位职责和安全技术措施进一步梳理、修改、完善。建立健全了安全生产责任制考核管理机制，加强安全管理和监督检查，明确了“一岗双责，尽职尽责、失职追责”的安全生产管理责任体系，确保有效将各项制度、各岗位职责、安全生产责任落实到位，规范了各岗位职工的行为操作习惯，有效减少和杜绝了不安全行为的发生。

二是认真开展安全生产标准化体系建设。将煤矿风险分级管控、隐患排查治理、安全质量达标“三位一体”的工作体系进一步贯彻落实到位。准确分析把握马莲台煤矿三四采区的安全生产特点，实现了机械方式运送人员上下井，加强

源头控制，坚持风险预控管控前移，实现把风险控制隐患形成之前、把隐患消灭在事故发生之前，有效遏制事故发生。

三是加强安全培训，提高职工安全意识。严格执行国家关于煤矿安全培训方面的有关规定，加强安全培训工作的监督、考核和管理，提高员工风险辨识能力并熟知相应的安全技术措施和规程，使培训工作取得实效。各班组长按照《宁夏煤矿安监局关于开展煤矿企业班组长安全技能提升专项培训有关工作的通知》文件要求，组织分期分班开展专项培训。一般从业人员按照年度教育培训计划，组织矿内分期分班开展培训，持续提高从业安全素质。

四是加强现场安全管理。针对三四采区安全管理现状，配足配齐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切实发挥好各级安全管理人员对现场的监督管理作用，对重点工作、重点区域、重点环节实施定向监督和跟踪管理，做到安全管理责任落实到位，安全监管实施到位。

五是加强警示教育。组织制作事故警示教育片，全员开展事故警示教育，组织开展事故区队及责任人现身说法，让全员谈学习心得体会，有效增强员工的安全意识和事故防范能力，用事故教训推动煤矿安全生产工作。

三、防范措施落实存在的问题

一是广大职工自主学习能力不足，虽然安全培训力度较大，但培训效果掌握不好，往往事倍功半。

二是职工整体风险意识偏弱，作业现场自主安全风险辨识能力不足，有待提升。